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DEVELOPMENT AND REFORM COMMISSION OF HUNAN PROVINCE

网站首页

信息公开

办事服务

互动交流

发展改革

专题专栏

首页 > 信息公开 > 通知公告

关于做好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农业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

时间：2021年11月11日 17:28

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局：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部关于做好相关专项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农业建设项目投资计划申报工作的通知及相关专项投资管理办法要求，为做好2022年中央预算内相关专项投资计划申报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投资计划申报范围

(一) 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

根据《“十四五”全国畜禽粪肥利用种养结合建设规划》，项目实施限定在生猪存栏量10万头以上或猪当量20万头以上的符合条件的县（区、市）（采用2020年统计数据）。已实施过中央预算内投资或中央财政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的县，不得重复申报项目。2022年优先支持已申报2021年项目但国家未安排投资的县市区，每个市州原则上申报1个项目县。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两年安排，中央投资比例不超过项目总投资50%。

(二) 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建设项目

以洞庭湖区和湘资沅澧四水干流及一级支流区域内县市区为重点，按照“整县推进、突出重点、综合治理”的思路，因地制宜开展农田面源污染、畜禽养殖污染、水产养殖污染防治等基础设施建设。已实施过典型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长江经济带农业面源污染治理项目的县，以及已开展过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整县推进项目的县，不再列入支持范围。中央补助比例原则上不超过项目总投资的50%，补助金额不超过5000万元。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分两年安排。根据《“十四五”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建设规划》和2022-2025年重点流域农业面源污染综合治理项目储备情况，每个市州申报1-2个项目县。申报项目县须同时报送《项目区现场勘察报告》和《项目实施方案》。

(三) 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

项目实施选择洞庭湖区岳阳市、常德市、益阳市禁捕退捕重点县（市、区）中，退捕渔船数量多、监管范围大、执法任务重且现有执法装备基础相对薄弱的县（市、区）。2022年重点围绕提升渔政执法能力，支持建设一批渔政执法船艇、趸船以及雷达、视频和无人机等信息化执法装备。中央投资比例不超过项目总投资50%。岳阳市、常德市、益阳市各限报1个项目，已实施长江生物多样性保护工程建设项目的县市区不重复申报，禁捕区域不在长江干流、洞庭湖水域的县市区不纳入申报范围。

(四)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根据《“十四五”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设规划》，2022年重点支持以下项目建设，中央投资规模须符合《农业农村部2022-2025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储备指南》有关要求，每个市州限申报2个项目。

1. **农作物种业方面。**种质资源圃项目，依托国家科研单位、高等院校和农技推广机构，建设1个茶树种质资源圃。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支持有实力的大宗水稻种子企业，实施1个水稻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良种繁育能力提升项目，在国家认定的区域性良种繁育基地，选择部分基地实施良种繁育能力提升项目。农业野生植物原生境保护区（点）项目，建设七叶一枝花、野生百合、野大豆等农业野生植物保护区，建设主体应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县级农业环保站、科教站、农技站等事业单位。

2. **畜禽种业方面。**种质资源保护利用能力提升项目，依托国家级畜禽遗传资源保种场和科研单位等，建设保种场和保护区项目2个。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依托有实力的核心育种场和科研教学等单位，实施1个牛育种创新能力提升项目。制（繁）种能力提升项目，以保障优良畜禽供应为目标，新建和改扩建种公猪站、种公牛站各1个。

3. **水产种业方面。**根据现代种业发展的要求，突出薄弱环节，突出主要品种，突出优势区域，优先支持基础条件好的水产原良种场，建设完善一批水产种质资源场项目。优先支持2021年已向国家申报但国家未安排投资的项目。

(五) 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

根据《全国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建设规划（2017—2025年）》和2022-2025年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建设项目储备情况，2022年重点支持以下项目建设：

1. 省级以上兽药检验机构开展兽药风险监测设施改扩建项目（兽药质量和兽药残留检测实验室）建设，中央投资规模控制在640万元以内，中央投资比例不超过80%。

2. 动物防疫指定通道（公路动物防疫监督检查站）项目建设，每个动物防疫指定通道中央投资不超过40万元，中央投资比例不超过80%。

3. 陆生动物疫病病原学监测区域中心项目建设，每个中心中央投资规模分别控制在200万元以内，中央投资比例分别不超过80%。

4. 病死畜禽无害化收集处理场项目建设，每个病死畜禽收集处理体系中央定额投资200万元，地方投资和吸引社会资本投入不少于每个300万元。

5. 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项目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植保植检机构打捆申报和组织实施，请申报此项目前与省植保植检站先行沟通。每个农作物病虫害疫情监测分中心（省级）田间监测点建设项目中央投资不超过总投资的80%且最多不超过200万元。

6. 天敌微生物等绿色防控产品生产繁育基地项目申报的企业、科研、教学单位必须具备相关研发优势和生产基础，并能及时落实相关配套资金。每个项目中央投资不超过500万元，承建单位配套投资不少于中央投资。

7. 迁飞性害虫雷达监测站项目优先支持省级及以上植保科研、教学单位。中央投资不超过总投资的80%且最多不超过200万元。

8. 重大病虫害疫情区域应急防控设施及物资储备库项目由省级农业农村部门植保植检机构打捆申报和组织实施。每个项目中央投资不超过2000万元，地方财政或社会资本配套投资不低于中央投资。

二、有关要求

(一) 严格审核申报项目。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局和省直相关单位要认真按照相关专项建设规划以及《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农业绿色发展中央预算内投资专项管理办法》有关要求，从储备项目库中遴选符合条件的项目编报投资计划，确保项目已完成前期工作，确保投资计划下达后能尽快执行，避免资金闲置。

(二) 加强投资计划审核。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局和省直相关单位要严格审查拟申报项目是否符合有关政策及规划、专项支持范围和投资补助标准等，并逐一明确中央投资安排方式（直接投资或投资补助）；要对项目单位开展失信联合惩戒筛查，确保不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单位的项目；要切实采取“查重”等有效措施，防止虚假申报、重复申报；地方配套资金或单位自筹资金不落实的不得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三) 按时报送投资需求。各市（州）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局和省直相关单位要加强协调配合，按照量力而行、尽力而为的原则，结合本地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合理申报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联合提出本地区2022年分投资类别（专项）农业项目投资需求及绩效目标（样式见附件1、2），每个专项投资计划要细化到具体项目或项目县，于2021年11月20日前将投资计划申报文件联合报送至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报送文件中需明确“经认真审核，所报投资计划符合我市（州/单位）财政承受能力和政府投资能力，不会造成地方政府隐性债务”。省发展改革委、农业农村厅将依据有关政策及规划开展项目遴选工作。

联系人：省发展改革委农经处禹俊杰，0731-89991653；

省农业农村厅计财处赖国平，0731-82289916。

附件：1. XX市XX专项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需求申

请表 (样表)

2. XX市XX专项2022年绩效目标表 (样表)

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湖南省农业农村厅

2021年11月8日

附件1

XX市相关专项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需求申请表 (样表)

申报单位:

联系人及电话: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性质	建设规模	建设内容	建设地点	拟开工年份	拟建成年份	投资类别	总投资	已下达投资	累计完成投资	本次申请投资	投资安排方式	项目(法人)单位	项目负责人(姓名、职务及电话)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	日常监管直接责任单位监管责任人(姓名、职务及电话)	备注						
合计	新建/续建			土建工程/田间工程/仪器设备购置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一	藏粮于地藏粮于技专项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																

								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现代种业提升工程项目 (一)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动植物保护能力提升工程项目 (二)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中央											
								预算内投资											

								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长江经济带和 黄河流域农业 面源污染治理项目 (二)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长江生物多样性 保护工程项目 (三)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合计												
								合计												

								中央预算内投资								
								地方预算内投资								
								企业自有投资								
								银行贷款								

备注：1.上年已下达部分投资的续建项目应全部纳入本年度投资需求申请表；2.按照项目所属类型依次填报项目。

附件2

XX市XX专项（XX项目）2022年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
绩效目标表（样表）

专项名称					
本次申请下达中央预算内投资（万元）					
总体目标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实施效果指标	产出指标	开工项目个数		
			完工项目个数		
			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		
			按进度计划实施情况		
		效益指标	基础保障科技创新能力和示范推广能力		
			节能减排、低碳环保水平		
			完工土建类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和机构满意度		
		过程管理指标	计划管理指标	投资计划分解（转发）用时达标率	*
	“两个责任”按项目落实到位率			*	
	资金管理指标		中央预算内投资支付率	*	
			年度计划投资完成率	*	

		项目管理指标	项目开工率	
			超规模、超标准、超概算项目比例	
		监督检查指标	审计、督查、巡视等指出问题项目比例	

备注：表中带*号栏由发展改革部门填写，其他由农业农村部门填写。



扫描上方二维码

关注湖南省发改委微信公众号

主办单位：湖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政府网站标识码：4300000011

地址：湖南省长沙市湘府西路8号 邮编：410004

备案号：湘ICP备16020788号-2 技术支持：湖南省人民政府发展研究中心

联系电话：0731-89990919（仅受理网站建设维护相关事宜）  湘公网安备 43010302000885号